

公司代码：600361

公司简称：华联综超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0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李翠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通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600,152,393.50	11,508,868,302.77	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30,191,009.08	3,091,929,064.52	4.47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273,676.43	247,061,984.09	250.23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947,040,672.71	3,645,414,488.78	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897,125.46	8,520,454.00	1,54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1,073.37	4,684,821.22	-77.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2	0.28	增加4.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1	1,541.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5,858,055.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3,021.4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190,773.8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2,885.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6,288,684.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138,866,052.0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7,71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4,195,951	29.17		质押	110,448,86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248,350	13.5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81,118,535	12.1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任庆芬	7,469,437	1.12		无		未知
李广军	7,073,773	1.06		质押	4,834,00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6,533,259	0.98		无		其他
陈朝滨	6,229,324	0.94		无		未知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243,765	0.79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92,022	0.58		无		其他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3,549,000	0.5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4,195,951	人民币普通股	194,195,951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248,350	人民币普通股	90,248,350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81,118,535	人民币普通股	81,118,535			

任庆芬	7,469,437	人民币普通股	7,469,437
李广军	7,073,773	人民币普通股	7,073,77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6,533,259	人民币普通股	6,533,259
陈朝滨	6,229,324	人民币普通股	6,229,324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243,765	人民币普通股	5,243,7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92,022	人民币普通股	3,892,022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3,5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没有关联关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利息	1,799,107.14	21,462,500.00	-91.62%	2015年2月26日收到已到期委托贷款利息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46,054,614.74	-100.00%	将持有待售的武汉海融兴达股权出售给华联股份
应付职工薪酬	44,990,700.94	1,203,492.45	3638.35%	职工工资，月底计提，次月初发放，年末提前发放
应交税费	69,384,173.15	25,652,933.59	170.47%	应交的各项税金增加
应付利息	104,843,461.31	64,120,066.02	63.51%	债务融资规模增加，未到派息日利息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200,000,000.00	500,000,000.00	140.00%	2015年3月19日，发行7亿超短融资券
其他综合收益	-2,758,594.72	-1,123,413.82	-145.55%	上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国外子公

				司外币报表折算 差异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利润	-8,981,899.10	9,152,046.54	-198.14%	费用增长大于毛利的增加
营业外收入	181,106,257.07	6,118,614.34	2859.92%	将武汉海融兴达股权出售给华联股份, 收益1.76亿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6,397,277.10	139,755.19	126118.77%	将武汉海融兴达股权出售给华联股份, 收益1.76亿元
营业外支出	2,142,294.76	8,141,937.30	-73.69%	报废及赔偿款减少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9,222.05	2,951,986.96	-81.73%	报废资产减少
利润总额	169,982,063.21	7,128,723.58	2284.47%	将武汉海融兴达股权出售给华联股份, 收益1.76亿元
所得税费用	30,449,043.92	-939,542.74	3340.84%	利润总额增加
净利润	139,533,019.29	8,068,266.32	1629.41%	利润总额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897,125.46	8,520,454.00	154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8,594.72			上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国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综合收益总额	136,774,424.57	8,068,266.32	1595.21%	利润总额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138,530.74	8,520,454.00	1509.52%	利润总额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01	1541.90%	利润总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273,676.43	247,061,984.09	250.2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235,322.27	584,583.34	-59.75%	报废资产减少

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087,549.10	207,884,583.34	146.33%	将武汉海融兴达股权出售给华联股份,收到现金3.16亿元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85,420.60	171,667,152.47	-39.31%	在建门店减少,支付工程款减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050,000.00	170,000,000.00	32.97%	投资武汉海融兴达9605万元,委托贷款比同期减少4000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852,128.50	-133,782,569.13	-235.93%	投资和出售武汉海融兴达股权增加2.20亿元,委托贷款比同期减少0.4亿元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0	1,020,000,000.00	-39.22%	短期贷款规模比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0	1,020,000,000.00	-39.22%	短期贷款规模比同期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0	830,000,000.00	-25.30%	短期贷款规模比同期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3,200.00	21,880,185.76	-81.98%	贷款利息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2,629.00	158,930,385.24	-108.26%	贷款规模比同期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357,995.03	272,209,800.20	279.25%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公司于2015年2月26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联鹏瑞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联鹏瑞”)签订《委托贷款协议》,委托北京银行向华联鹏瑞提供1300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1年,年利率15%。该事项已于2015年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经公司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和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7亿元人民币。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

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SCP 16 号），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7亿元。公司于2015年3月19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为7亿元，利率5.49%，发行期限270天。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司拥有的合肥金寨路店物业和武汉中华路店物业出售给华联股份，出售价格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于2013年4月25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1085-2号）所确定的评估价值为准，分别为30,864万元和21,695万元（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后经第五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出售目标物业的方式变更为：首先由公司分别以合肥金寨路店物业、武汉中华路店物业及部分现金（如需）出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再由华联股份收购公司持有的这两家公司10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变更出售资产实施方式的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华联股份自有物业的管理方式为通过子公司运营管理，基于规范和统一管理流程的考虑，经华联股份与公司协商，双方同意将公司出售目标物业的方式变更为：首先由公司分别以合肥金寨路店物业、武汉中华路店物业及部分现金（如需）出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再由华联股份收购公司持有的这两家公司 100%的股权。

为此目的，公司与华联股份签署《关于变更合肥金寨路店物业购买方式的协议》及《关于变更武汉中华路店物业购买方式的协议》（以下分别简称“《金寨路店变更协议》”和“《中华路店变更协议》”，合称“《变更协议》”），根据变更协议，公司将分别以合肥金寨路店物业、武汉中华路店物业及部分现金（如需）作为出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并将目标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目标股权”）转让予华联股份，目标股权的转让价格等于《房地产转让协议》所确定的目标物业转让价格与现金出资（如有）之和。

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华联股份将对目标物业实施装修改造。待装修改造完成后，公司将租赁合肥金寨路购物中心及武汉中华路购物中心中的部分场所用于超市经营，华联股份将促使目标公司与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公平协商确定具体租赁面积、价格及期限等租赁条款，签署物业租赁合同。

公司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变更出售资产实施方式的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变更出售资产实施方式的关联交易公告》）。

其中合肥项目（公司注册名称为“合肥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工作已于2014年完成，并收到股权转让款项44,900万元（其中注册公司配套现金为14,036万元）。武汉项目（公司注册名称为“武汉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工作已于报告期内完成完成，并收到股权转让款项31,600万元（其中注册公司配套现金为9,905万元），获得股权转让收益1.76亿元。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	承诺	承诺方	承诺	承诺	是	是

背景	类型		内容	时间及期限	否有履行期限	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原非流通股 4 位股东	<p>建立管理层股权激励机制。根据股改承诺，公司 2005 年、2006 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 2004 至 200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或高于 25%，即如果 200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达到或高于 15,082.88 万元，且公司 2005 年度及 2006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标准审计意见时，则“追加支付对价承诺”提及的 700 万股股份将转用于建立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公司管理层可以按照每股 8.00 元的行权价格购买这部分股票。在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增发新股、配股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上述设定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上述设定的股份总数将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在调整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的具体执行办法将由公司董事会另行制定。公司原非流通股 4 位股东按照约定已经履行将原定的 700 万股股份转用于建立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的承诺。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本公司进行了 4 次利润分配、2 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2 次增发新股，前述设定的股份总数已相应调整，即 4 家原非流通股股东提供用于建立本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的股份总数由 700 万股调整为 1183 万股（其中海口金绥实业有限公司应提供的股份数由 77 万股调整为 130.13 万股），本公司管理层的行权价格亦相应调整。2011 年 7 月 21 日，海口金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金绥”）将所持本公司股份全部减持。鉴于本次股份转让后，海口金绥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受让方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万利通”）同意在受让股份后承接海口金绥尚未履行完毕的管理层激励承诺义务。由于政策原因，4 位股东所做上述承诺尚未履行，经过与股权激励相关各方进行沟通，上述 4 位股东华联集团、海南亿雄、华联股份、洋浦万利通，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对上述承诺进一步规范如下：4 位股东所</p>	<p>承诺公布日期：2005 年 8 月 19 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做承诺，将配合公司在政策允许的基础上两年内履行完毕。在此期间，如果公司就股权激励事项提出新的建议或方案，4 位股东将给予积极配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在首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海南民族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不竞争承诺函》，承诺：在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后，其自身、其控股子公司及其有控制权的公司均不会从事与本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本公司经营和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以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承诺公布日期：2001 年 11 月 6 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在 2009 年申请发行公司债券时，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联集团”）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1）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华联集团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的全部或部分，降低华联综超为华联集团提供担保的借款金额，降低金额为 3 亿元人民币，以解除华联综超的相关担保义务和责任：1) 寻求第三方取代华联综超作为该等借款的担保人；2) 提前清偿该等借款；3) 到期还款。（2）自该《承诺函》第（1）项承诺事项得到履行之日起（但应在《互保协议》有效期内），华联集团要求华联综超为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融机构借款余额总计将不超过 9 亿元人民币。（3）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但应在《互保协议》有效期内），如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华联股份”）依据《互保协议》的约定要求华联综超为华联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贷款或公开发行债券提供任何担保，则华联集团将相应降低华联综超为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的等额金额（根据上述第 1 条已经降低的金额亦包括在内）。为达到前述目的，如发生前述情形的，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届时将采用以下具体措施的全部或部分，以解除华联综超的相关担保义务和责任：1) 由华联综超提供担保的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清偿期届满的，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将按期清偿相关借款；2) 由华联综超提供担保的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的借款届时仍在	承诺公布日期：2009 年 4 月 27 日，承诺履行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履行期的，华联集团及华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将提前清偿相关借款，或由华联集团寻求第三方取代华联综超作为担保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在 2009 年申请发行公司债券时，华联集团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因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联财务”）的经营状况出现任何问题导致公司在华联财务的存款遭受损失，华联集团将赔偿公司的全部直接损失。	否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 53,769,165 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11 年 4 月 11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不委托他人管理、不由公司回购。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 54,300,000 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11 年 4 月 11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不委托他人管理、不由公司回购。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在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 72,930,835 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11 年 4 月 11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不委托他人管理、不由公司回购。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翠芳
日期	2015 年 04 月 24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02,338,456.29	5,867,281,784.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463,421.48	21,699,757.74
预付款项	129,929,175.72	121,030,656.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799,107.14	21,462,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7,684,172.25	209,602,88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96,537,530.00	1,506,797,878.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46,054,61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3,150,252.81	771,700,696.24
流动资产合计	9,627,902,115.69	8,565,630,776.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8,191,698.51	586,601,267.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9,959,640.69	616,676,861.43
在建工程	342,928,847.83	469,483,542.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391,969.93	92,603,828.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3,070,615.72	1,151,346,997.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58,155.13	17,275,67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49,350.00	7,249,3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2,250,277.81	2,943,237,526.25
资产总计	12,600,152,393.50	11,508,868,30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997,123.84	30,034,505.74
应付账款	3,638,640,358.87	3,385,387,850.72
预收款项	556,085,139.01	584,349,689.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4,990,700.94	1,203,492.45
应交税费	69,384,173.15	25,652,933.59
应付利息	104,843,461.31	64,120,066.0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8,849,591.06	889,733,944.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6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7,369,096.70	1,695,965,051.85
其他流动负债	1,2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810,159,644.88	7,846,447,600.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5,387,146.38	43,901,588.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37,363.05	8,226,071.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4,891.69	2,389,147.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6,706,072.73	496,354,459.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0,545,473.85	550,871,266.09
负债合计	9,350,705,118.73	8,397,318,866.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5,807,918.00	665,807,9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6,713,310.38	1,676,713,31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58,594.72	-1,123,413.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022,932.99	143,022,932.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7,405,442.43	607,508,31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0,191,009.08	3,091,929,064.52
少数股东权益	19,256,265.69	19,620,371.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9,447,274.77	3,111,549,43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00,152,393.50	11,508,868,302.77

法定代表人：李翠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通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7,787,737.31	5,071,148,731.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6,966,031.25	31,641,314.01
预付款项	74,490,654.56	68,894,427.68
应收利息	1,799,107.14	21,462,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4,385,751.80	821,337,001.23
存货	1,249,820,565.40	1,243,547,159.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46,054,35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1,820,023.71	684,727,430.11
流动资产合计	9,077,069,871.17	7,988,812,917.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97,873,879.47	986,215,438.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3,745,286.51	453,597,791.95
在建工程	278,882,013.40	421,109,294.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429,287.92	84,598,479.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8,444,924.46	1,022,168,45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84,356.91	6,700,97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1,159,748.67	2,976,390,433.38
资产总计	12,068,229,619.84	10,965,203,351.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997,123.84	30,034,505.74
应付账款	3,399,122,709.84	2,958,518,404.49
预收款项	429,296,748.72	452,611,313.14
应付职工薪酬	38,704,571.89	1,045,019.14
应交税费	52,117,400.17	18,453,449.51
应付利息	104,843,461.31	64,120,066.0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2,487,079.45	935,778,657.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7,369,096.70	1,695,965,051.85
其他流动负债	1,2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483,938,191.92	7,326,526,46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5,639,577.46	44,278,338.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85,025.39	6,928,12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6,706,072.73	496,354,459.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530,675.58	547,560,920.84
负债合计	9,021,468,867.50	7,874,087,388.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5,807,918.00	665,807,9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6,455,276.99	1,676,455,27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022,932.99	143,022,932.99
未分配利润	561,474,624.36	605,829,834.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6,760,752.34	3,091,115,96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68,229,619.84	10,965,203,351.27

法定代表人：李翠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通明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47,040,672.71	3,645,414,488.78
其中：营业收入	3,947,040,672.71	3,645,414,488.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67,613,003.09	3,646,683,332.21
其中：营业成本	3,158,484,794.25	2,924,028,760.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632,733.98	29,825,115.86
销售费用	646,529,514.19	571,888,643.24

管理费用	86,694,897.64	74,687,414.18
财务费用	34,862,321.41	38,573,178.17
资产减值损失	5,408,741.62	7,680,220.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90,431.28	10,420,889.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20,889.97	10,420,889.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81,899.10	9,152,046.54
加：营业外收入	181,106,257.07	6,118,614.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6,397,277.10	139,755.19
减：营业外支出	2,142,294.76	8,141,937.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9,222.05	2,951,986.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9,982,063.21	7,128,723.58
减：所得税费用	30,449,043.92	-939,542.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533,019.29	8,068,26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897,125.46	8,520,454.00
少数股东损益	-364,106.17	-452,187.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8,594.7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8,594.7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8,594.7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58,594.72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774,424.57	8,068,26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138,530.74	8,520,454.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106.17	-452,187.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翠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通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511,594,385.78	3,112,627,787.33
减：营业成本	2,837,842,226.78	2,504,047,439.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771,272.75	24,762,034.89
销售费用	577,376,028.96	480,870,024.77
管理费用	78,102,592.56	65,388,293.89
财务费用	41,294,736.51	40,429,854.49
资产减值损失	4,607,705.74	7,071,498.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58,441.22	10,420,889.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20,889.97	10,420,889.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41,736.30	479,531.97
加：营业外收入	4,119,193.28	4,702,468.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90,489.61	111,480.19
减：营业外支出	1,816,053.41	8,051,484.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5,047.96	2,893,402.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438,596.43	-2,869,483.76
减：所得税费用	-1,083,386.08	-1,767,874.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55,210.35	-1,101,609.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355,210.35	-1,101,609.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翠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通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17,945,275.06	3,931,427,009.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242.75	6,085.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59,657.66	145,003,30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8,143,175.47	4,076,436,400.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2,614,473.69	3,017,404,940.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828,183.73	248,219,65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460,575.93	132,702,81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966,265.69	431,047,01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2,869,499.04	3,829,374,41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273,676.43	247,061,984.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322.27	584,583.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852,226.83	20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087,549.10	207,884,58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85,420.60	171,667,152.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050,000.00	1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235,420.60	341,667,15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852,128.50	-133,782,569.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0	1,0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0	1,0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0	8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3,200.00	21,880,185.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9,429.00	9,189,42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132,629.00	861,069,61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2,629.00	158,930,38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5,18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357,995.03	272,209,80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0,672,277.94	5,690,699,03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3,030,272.97	5,962,908,834.21

法定代表人：李翠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通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5,382,575.09	3,293,663,772.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6.01	3,821.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258,826.88	136,159,95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8,655,967.98	3,429,827,54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9,625,772.35	2,593,917,620.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155,778.37	206,147,82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427,476.93	98,131,31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743,734.66	748,316,60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3,952,762.31	3,646,513,36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703,205.67	-216,685,817.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21.79	477,363.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854,166.67	20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866,888.46	207,777,36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436,002.52	166,946,919.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050,000.00	1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486,002.52	336,946,91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80,885.94	-129,169,55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0	1,0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0	1,0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0	8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3,200.00	21,880,18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9,429.00	9,189,42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132,629.00	861,069,61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2,629.00	158,930,38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951,462.61	-186,924,98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5,093,149.98	5,354,681,655.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1,044,612.59	5,167,756,667.87

法定代表人：李翠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通明